

跨省就医结算究竟“卡”在哪里

潘洪其

时事聚焦

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新闻发言人李忠近日表示,关于解决异地就医结算的问题,人社部将采取一系列措施,2016年要实现异地安置退休人员住院费用的直接结算,2017年基本实现符合转诊条件的参保人员异地就医住院费用的直接结算。李忠介绍,目前各地医保市级统筹已基本实现,27个省份实现省内异地就医住院费用直接结算,剩下10%的问题,就是在全国范围内解决跨省就医结算。

长期以来,跨省就医报销一直是困扰农民工、随子女异地定居老人以及跨省求医大病患者的一大难题。跨省就医报销之难,主要难在医保结算系统地区分割严重,缺乏跨省份的统一联网、信息互通的结算平台。对症下药,要解决跨省就医报销难,就要建立跨省份的统一联网、信息互通的医保结算平台,使跨省就医患者能

够就地提交费用审核,将医保政策范围内的医药费即时报销。

在解决跨省就医结算问题的众多分析中,有人更多注意到医疗资源分布不均衡,导致“小病上大医院”、“全国人民上协和”的现象十分普遍。这固然是现行医疗体制下资源失衡引发的矛盾,但它主要反映的是异地就医过于集中的问题,而不是异地就医报销难的问题。其实,跨省就医即时结算解决了跨省报销难的问题,为患者跨省就医提供了更多便利,反倒有可能使就医过于集中、“全国人民上协和”的矛盾更加突出。为避免这种情况,对跨省就医也要全面实行分级诊疗,引导患者“小病进社区,大病进医院,康复回社区”,不能说一有个感冒咳嗽,就千里迢迢跑到外省大医院去住院治疗。另一方面,只要是符合条件和程序的跨省就医,无论是大病还是小病,患者都应当能够通过就医地的医保结算信息平台,按照医保所在地的标准审核医疗费用,由医保所在地的医保经办机构给

予报销。

由于医疗消费和医保消费对地方GDP也有实际贡献,一些地方政府和医疗机构存在“地方保护主义”,不愿意本地居民跨省到外地去看病就医,因此通过“外地就医医保不予报销”的规定,力求把本地患者“卡”在省内就医。在医保结算各自为政、互不通气的时候,各地都打这种“小算盘”是可以理解的,但从长远看,当医保实现全国统筹之后,建立跨省份、全国统一的医保结算信息平台,使跨省就医结算成为“举手之劳”,医保所在地和患者跨省就医地都不应当再有抵触情绪,不应当继续打各自的“小算盘”了。

对医保所在地而言,居民在本地就医和去外地就医,医保经办机构按本地标准给予报销的费用是一样的;对居民跨省就医地而言,医保结算信息平台审核和报销居民跨省就医的医药费,这个医药费是由居民医保所在地承担,居民就医地没有支付额外的成本,还有什么理由“卡”

住不报呢?

甲省居民跨省到乙省就医,乙省的医保机构按甲省的标准及时给予报销,为甲省居民提供良好的服务,同样,乙省居民跨省到甲省就医,甲省的医保机构按乙省的标准及时给予报销,为乙省居民提供良好的服务,省与省之间、各个地方之间为居民就医结算互为便利,实现跨省份医保结算的双向(多向)合作、互利共赢,正是全国范围内公共服务互联互通的题中之义。

跨省就医结算究竟“卡”在哪里?以前主要是“卡”在各地政府和医疗机构的“心”里,现在主要是“卡”在高层推进医保结算改革的决心上,“卡”在建设全国统一的医保结算平台的能力(包括技术)上。这项改革严格说来不会损害某个群体的切身利益,不会有特别严重的阻力和巨大的压力,而且一百步已经走到了九十九步,为解决“剩下10%的问题”,必须坚定不移继续走下去。

(来源:北京青年报)

言论观点

人民日报:

别在“成功焦虑”中迷失

成功本是一件轻松之事,成之则荣,败之亦荣,潇洒看待成得失,无所忧、无所虑、无所畏。活在“成功焦虑”里,就很容易把自己“弄丢”。每个人的生命都是一条河流,只要向着大海进发,又何须时时计较悠长还是短促,弯曲还是笔直?只要内心中始终有一束明媚的阳光,就不怕“自己”会丢失,也一定可以打破一切世俗,遇见理想中的世界。

新华每日电讯:

朋友圈“减谣”,要“增智”更要“增治”

针对朋友圈无效信息泛滥等情况,专家们说得最多的建议是公众要提高个人媒介素养,学会鉴别信息,趋利避害。然而,简单分析不难发现,专家这样的话听起来轻巧,实际上却难操作。要减少社交网络中的谣言,不能只呼吁公众“擦亮眼睛”,而应该有更多元、更有效的应对方法。更重要的是政府职能部门提高治理能力,综合运用各种手段,发动各种社会力量,及时、迅捷、有力地辟谣,让真相跑赢谣言,也减少谣言滋生和传播的土壤。

房产中介成为加杠杆者对去库存无益

边晓

上海银监局4月23日确认,从25日起,暂停辖内各商业银行与链家、太平洋、我爱我家等6家房地产中介公司的业务合作一个月;对于违反个贷业务受托支付要求的7家商业银行,暂停个人住房贷款业务两个月,并责成对相关人员进行问责。

上海之举,是自深圳整治首付贷之后,又一个一线城市出手监管房地产中介参与的个人房贷业务。实际上,这不仅是应急之举。央行、银监会等金融监管部门近期已多次表态,正密切关注部分地区房地产行业的融资风险,打击发放贷款作为首付的行为,这本就是拟定措施。那么,在房地产去库存方兴未艾的当口,为何要出手整治房产中介与商业银行的个贷业务合作?

为提高售房量,近年来房地产中介想了不少办法。对于首付困难的潜在客户,代为寻找第三方,与商业银行合作提供首付款,通过自营金融平台或与众筹等互联网金融行为提供资金等,是主要办法。其好处是,能绕过央行对于房产首付的刚性规定,让潜在客户以低于首付比例很多的门槛购买住房。表面上看,这是一个多赢策略,但实际上,无论是哪种给购房者的融资方式,都是一个加杠杆过程。特别是中介与商业银行的首付贷合作,虽然方便了购房者,但风险并未消除,最终还是转移到了银行身上。如果央行规定的刚性首付比例这一堤坝被突破,一旦出现购房者违约或政策变动等情况,金融风险因素就会迅速增加。

此外,在房地产契税政策放宽、一线城市房价上涨的背景下,实际首付低于刚性要求,还容易造成市场错觉。房地产市场本来就有买涨不买跌的惯性,政策放宽的同时人为降低门槛,只会进一步改变市场预期,推动房价上涨。

去库存压力主要在三四线城市而非一线城市,一线城市房价上涨、住房投机性增加,只会导致三四线城市的资金涌入,从而使三四线城市的去库存更加遥远。快刀斩乱麻,虽然会使房产中介面临违约和业务萎缩的临时危机,却有助于遏制可能产生的金融风险,同时也向市场发出了防止房价非理性上涨的明确信号。这是当下一线城市趋于狂热的房地产市场需要接收的政策信息。(来源:京华时报)



“私”想者

“蜗牛奖”“踢球奖”“水面浮漂奖”……近日,一些地方为庸政懒政的政府部门颁发“喝倒彩”奖项,引起强烈反响。“新华视点”记者梳理发现,全国范围内已有多地治“庸懒”动真格,31个省区市都有市县出台规定或者采取行动,不少“庸官懒官”丢官去职甚至锒铛入狱。但与此同时,一些地方行政“软作为”的现象仍然存在,部分干部无利不想为、懦怯不敢为、居功不愿为的畸形心态仍然存在。 ■新华社 蒋跃新

治理“天价救护车”,打表计费正当其时

唐华

从5月1日开始,北京将成为全国首个使用计价器来确定救护车使用费的城市,3公里以内收取50元起步费,3公里以上每公里7元。目前北京市120和999共计580辆急救车均已安装计价器。为保障计价器计量性能准确可靠,北京市质监局也已完成了所有急救车计价器的计量检测工作。

2个月前,山东泰安出现过一起“天价救护车”事件引发舆论关注,乘坐救护车80公里,竟被要价3600元。事实上,类似的事情已经不是第一次被媒体曝光了。之所以出现“天价救护车”,是因为这一领域的价格形成机制出现了问题。

提供救护车服务需要很强的专业性,市场的门槛相对较高,事实上

形成了一定的行业垄断。而且在生死攸关之时,病患和家属几乎没有跟服务提供者讨价还价的余地,也就是说,并不存在消费者与经营者充分博弈的市场条件。在这种情况下,救护车服务不适宜运用市场化原则决定价格,而应该将其纳入民生公益事业范畴,其收费也应该置于政府的管理体系之下。

然而,在过往的“天价救护车”案例中,恰恰存在着收费太过随意、缺乏刚性约束的情况。有的急救中心规定“非急救用车费”收费标准180元,计费单位却是空白。有的急救中心对“经批准运送病人到外省市”的收费标准是“双方协商”,不少地方的物价部门对此也称“用车费用由供需双方在使用前协商确定”。正是这些

看似公平的“协商确定”,给了救护车经营者漫天要价的机会。

因此,对救护车费用明码标价,使用计价器来确定救护车使用费,并针对可能出现的经营者里程造假、计价器作弊等行为出台相应的对策可谓正当其时,无疑将有效打击“天价救护车”乱象,维护患者利益和行业秩序。当然,政策在开始实施之初,可能还会遇到一些新的情况,需要主管部门随时做出应对和措施调整。

我们希望,北京的这一举措能够在实践中不断完善,并形成可供全国其他城市和地区借鉴、推广的有益经验,最终在全国范围内彻底根除“任性”的救护车收费。

(来源:新华网)

“微信选座”能否缓解“占座难”

张倩

用一句话描述图书馆“占座一族”的辛酸,莫过于“这世界上最遥远的距离不是生与死,而是座位就在我面前,我却不能坐。”

日前,南大图书馆发布《鼓楼校区图书馆座位系统使用规则》(试行)的通知。今后,读者要先关注“我去图书馆”微信公众号,然后预约借阅室。

学校的出发点是好的,想通过“微信选座”的方式规范图书馆座位秩序,养成学生良好的行为习惯,让想上自习的同学有座位坐,不必起早排队等座位、抢座位,更高效地利用图书馆资源。如此善解人意的举动,本该收获“掌声一片”,但实际上并非如此。

“不用微信的同学就不能去看书了?谁规定每个人都得用社交媒体,都得用微信?不用智能手机的同学就不能去看书了?不会操作这么复杂系统的退休教职工想来图书馆看书咋办……”除了“微信选座”这种方式被质疑,新政中的某些规定也饱受争议。比如,读者离开座位可以在微信端选择保留座位,去卫生间20分钟、查资料30分钟,用餐时间为90分钟,且用餐状态只在特定时间内可用;如有“超时”行为,会被记为“违规”。

“微信选座”是一种新颖方式,要让学生普遍接受,不能急更不能缺乏全面、系统的考虑。不仅要在新政出台前广泛采纳受众的建议,也要在新政的实施过程中充分听取意见、接受监督,通过完善、规范,实现受众利益最大化。南京大学图书馆副馆长邵波说,只有经过一段时间,他们通过搜集后台数据,搜集同学们反馈,再决定是否调整规则,是否需要继续使用这个系统。这样的表态值得肯定。

其实,对学校来说,应该加大教育资源配置力度,为学生提供尽可能优越的学习环境;对学生而言,应当提高自身素质,不恶意占座,多点公共意识,方便他人的同时也是在方便自己。(来源:新华网)